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2)1932/17-18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 : CB2/HS/2/16

少數族裔權益事宜小組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 期 : 2018 年 7 月 9 日(星期一)
時 間 : 下午 4 時 30 分
地 點 : 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2

出席委員 : 謝偉俊議員, JP (主席)
麥美娟議員, BBS, JP (副主席)
毛孟靜議員
郭偉強議員, JP
郭榮鏗議員
張超雄議員
黃碧雲議員
葉建源議員
潘兆平議員, BBS, MH
朱凱廸議員
何君堯議員, JP
周浩鼎議員
邵家臻議員
鄭泳舜議員, MH

缺席委員 : 石禮謙議員, GBS, JP
梁志祥議員, SBS, MH, JP
蔣麗芸議員, SBS, JP
尹兆堅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 : 政務司司長私人辦公室
人力資源規劃及扶貧統籌處

處長
關婉儀女士

副處長
巫菀菁女士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首席助理秘書長(5)
張岱楨先生

教育局

首席助理秘書長(教育統籌委員會及策劃)
陳慕顏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

助理署長(3)
任向華先生, JP

勞工處

高級勞工事務主任(就業)(政策)
羅瑞芳女士

社會福利署

助理署長(家庭及兒童福利)
彭潔玲女士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處長
李忠善先生, JP

僱員再培訓局

副行政總監(培訓服務)
彭炳鴻先生

應邀出席人士 : Abdull Ghafar KHAN 先生

鄺文碩先生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主任(家庭及社區服務)
羅琳女士

慈樂邨居民協會

社區主任
張茂清先生

離島區議會議員傅曉琳小姐

少數族裔就業關注組

成員
蕭亮思女士

Equal Access Group

Assistant Program Officer
Sairah ABBAS 女士

Hey Group

Member
曾嘉俊先生

民建聯

Senior Assistant Coordinator, Ethnic Minorities
Service Centre
Anita Kumari GURUNG 女士

AIM Group

Assistant Program Officer
Shoaib HUSSAIN 先生

天主教香港教區—教區勞工牧民中心(九龍)

中心主任
畢雁萍女士

梁國雄先生

黎俊健先生

Hussain ISMA 女士

潘永樂先生

Kwai Tsuen Tsing Ethnic Minorities Concern Group

組織幹事
劉澤浚先生

Mahek Binod SINGH 小姐

Rubilyn Bajado GABAYAN 小姐

Kristeen ROMERO 小姐

Syed M AGHA 先生

Syyeda Muneeba AGHA 小姐

Women Support Group

Shamim AKHTER 女士

香港融樂會

總幹事
張鳳美女士

Society for Cultural Integration

譚婉儀小姐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3
麥麗嫻女士

列席職員 : 議會秘書(2)3
何俊彥先生

經辦人/部門

I. 少數族裔督導委員會的工作及支援少數族裔人士的措施

[立法會 CB(2)1131/17-18(01)、CB(2)1329/17-18(01)、CB(2)1736/17-18(01)及(02)號文件]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並聽取 24 名團體代表/個別人士的意見(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議案

2. 毛孟靜議員動議下述議案：

"本小組委員會敦促政務司司長以政治決心為督導委員會制定以下策略，包括：

- (1) 統合各部門對少數族裔的政策及支援措施，令政府在制定政策及支援措施時有統一願景及目標；
- (2) 設立公開渠道，主動及定期接觸少數族裔群體及相關組織，讓公眾有效參與、監察及表達對委員會的意見，提高透明度；
- (3) 責成各局規劃長遠政策逐漸取代現時短視的補救措施，設下可量度之短中長期成效指標，並在制定政策時參考外國經驗及本地學者與非政府組織已有之研究，

為糾結多時的少數族裔問題帶來解決曙光，助少數族裔更快融入香港。"

3. 主席將議案付諸表決。在席委員一致表決贊成議案。主席宣布議案獲得通過。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就議案提供書面回應。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就議案作出的回應已在 2018 年 7 月 30 日隨立法會 CB(2)1899/17-18 號文件送交委員參閱。)

4. 何君堯議員繼而動議下述議案：

"本小組委員會敦促政務司司長在研究如何提供長遠支援少數族裔人士措施之時，政務司司長應向少數族裔督導委員會給予明確指示去研究以下短期措施：

- (1) 從目前聘用海外家庭傭工的配額中，抽出 5 000 至 10 000 個職位提供給予本地少數族裔申請；
- (2) 提供全面性家庭傭工培訓；
- (3) 訂定入職工資為最低工資的 110%。"

5. 主席將議案付諸表決。表決結果如下：1 名委員表決贊成議案，4 名委員表決反對議案，沒有委員放棄表決。主席宣布議案被否決。

6. 張超雄議員繼而動議下述議案：

"本小組委員會強烈要求政府委任少數族裔人士和關注少數族裔權益的人士成為'少數族裔督導委員會'委員，以確保該委員會善用 5 億公共資源，到位地回應少數族裔人士的需要。"

7. 主席將議案付諸表決。在席委員一致表決贊成議案。主席宣布議案獲得通過。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就議案提供書面回應。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就議案作出的回應已在 2018 年 7 月 30 日隨立法會 CB(2)1899/17-18 號文件送交委員參閱。)

II. 其他事項

8. 委員同意，在小組委員會經延展的工作期於 2018 年 11 月 1 日屆滿時，小組委員會將停止工作。主席表示，秘書處稍後會擬備小組委員會報告擬稿，供委員考慮及置評。

9.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6 時 48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18 年 8 月 13 日

少數族裔權益事宜小組委員會
會議過程

日期：2018年7月9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4時30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2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討論	需要採取的行動
議程第I項——少數族裔督導委員會的工作及支援少數族裔人士的措施			
001057 - 001342	主席	致開會辭	
001343 - 001648	Abdull Ghafar KHAN 先生	應有效運用政府所預留的5億元，加強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支援服務，以期提升他們的就業機會、協助他們融入主流社會、扶貧，以及消除對少數族裔人士的歧視。	
001649 - 001944	鄭文碩先生	陳述意見 [立法會CB(2)1736/17-18(03)號文件]	
001945 - 002311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陳述意見 [立法會CB(2)1778/17-18(01)號文件]	
002312 - 002619	慈樂邨居民 協會	陳述意見： (a) 應有效運用政府所預留的5億元，增強非華語學生的中文語文能力；及 (b) 應致力處理少數族裔人士申請在職家庭津貼時遇到的困難。	
002620 - 002844	離島區議會 議員傅曉琳 小姐	政府應加緊處理少數族裔人士的就業困難、住屋問題，以及因語言隔閡而難以獲得公共醫療服務的問題。	
002845 - 003200	少數族裔就業關注組	陳述意見 [立法會CB(2)1736/17-18(04)號文件]	
003201 - 003519	Equal Access Group	陳述意見： (a) 應聘用少數族裔職員並調派他們到各個部門(例如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討論	需要採取的行動
		<p>事務處轄下的在職家庭津貼辦事處、房屋署及社會福利署)，為少數族裔服務使用者提供服務；</p> <p>(b) 勞工處應聘用合資格並具經驗的少數族裔職員，為少數族裔求職人士提供更有效的就業支援服務；</p> <p>(c) 民政事務總署應設法加強傳譯員的培訓並完善有關的認可安排，以確保傳譯服務的質素；及</p> <p>(d) 政府應提供經濟誘因，鼓勵僱主為少數族裔僱員提供職業培訓，並讓他們在工作時間修讀技能／語言培訓課程。</p>	
003520 - 003849	Hey Group	<p>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2)1736/17-18(04)號文件]</p>	
003850 - 004206	民建聯	<p>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2)1796/17-18(01)號文件]</p>	
004207 - 004519	AIM Group	<p>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2)1736/17-18(04)號文件]</p>	
004520 - 004907	天主教香港教區—教區勞工牧民中心(九龍)	<p>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2)1736/17-18(04)號文件] [立法會 CB(2)1769/17-18(01)號文件]</p>	
004908 - 005248	黎俊健先生	<p>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2)1796/17-18(02)號文件]</p>	
005249 - 005524	Hussain ISMA 女士	<p>陳述意見：</p> <p>(a) 政府應確保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傳譯服務的質素，以助他們獲得公共服務；</p> <p>(b) 應邀請少數族裔人士加入政府諮詢組織，讓當局能聽取他們的意見；及</p> <p>(c) 非政府機構應獲得政府的資助，以加深少數族裔家長對教育制度及其子女的就業選項的認識。</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討論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5525 - 005922	梁國雄先生	<p>陳述意見：</p> <p>(a) 應制訂表現指標及監察機制，以確保支援少數族裔人士的措施(包括提供予取錄非華語學生的學校的額外撥款)發揮效用；及</p> <p>(b) 應委任專員負責監督與少數族裔人士權利相關的事宜。</p>	
005923 - 010250	潘永樂先生	<p>陳述意見：</p> <p>(a) 少數族裔督導委員會("督導委員會")的成員只有官方代表，此安排極不理想，並建議督導委員會應定期進行更多焦點小組會議，與非政府機構及少數族裔群體的代表保持密切聯繫；</p> <p>(b) 應委任專員負責監督當局為加強向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服務而預留的5億元，可如何有效地運用；</p> <p>(c) 應強制政府部門採納《促進種族平等行政指引》，而該指引的涵蓋範圍應擴大至包括更多公共主管當局(例如市區重建局)；</p> <p>(d) 《種族歧視條例》應予修訂，把所有政府職能及職權納入其適用範圍；及</p> <p>(e) 政府部門應收集並分析少數族裔人士的相關統計數據(按種族分類)，務求更妥善規劃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公共服務。</p>	
010251 - 010657	Kwai Tsuen Tsing Ethnic Minorities Concern Group	<p>陳述意見：</p> <p>(a) 應聘用少數族裔大使在更多政府部門的前線辦事處(例如房屋署及勞工處僱員補償科)提供服務，以協助少數族裔人士；</p> <p>(b) 政府應委託非政府機構營運少數族裔就業中心；</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討論	需要採取的行動
		<p>(c) 政府應帶頭僱用更多少數族裔員工，並降低政府職位的中文語文能力要求；</p> <p>(d) 應向持有非本地學歷的少數族裔人士提供資助，以進行學歷評估；</p> <p>(e) 民政事務總署應舉辦真正共融並能有效促進種族和諧的社區活動項目；及</p> <p>(f) 在職家庭津貼辦事處應尋求更有效的方法，提高少數族裔家庭對在職家庭津貼的認識。</p>	
010658 - 010911	Mahek Binod SINGH 小姐	<p>陳述意見：</p> <p>(a) 應制訂教授中文作為第二語言的系統性課程；</p> <p>(b) 應為學校人員提供文化敏感度培訓，以消除種族歧視；及</p> <p>(c) 應向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更多職業培訓及工作影子機會，以提升他們的就業能力。</p>	
010912 - 011137	Rubilyn Bajado GABAYAN 小姐	<p>陳述意見：</p> <p>(a) 鑑於多個機構(例如平等機會委員會、非政府機構和大學)已進行不少有關少數族裔人士的事宜的研究，督導委員會應參考相關的研究結果，並立即採取行動，處理少數族裔人士在本港遇到的問題；及</p> <p>(b) 政府應設法提高非華語學生的中文水平。</p>	
011138 - 011441	Kristeen ROMERO 小姐	<p>陳述意見：</p> <p>(a) 督導委員會應定期與少數族裔群體和非政府機構進行焦點小組會議，以聽取並充分考慮有關群體和機構的意見；</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討論	需要採取的行動
		<p>(b) 應訂定表現指標及可計量的目標，以評估和審視支援少數族裔人士的措施的成效；及</p> <p>(c) 最低限度應把督導委員會的官方文件翻譯成英文並上載到網站，供公眾閱覽。</p>	
011442 - 011650	Syed M AGHA 先生	政府應遏止部分幼稚園在收生過程中採取歧視做法，並杜絕學校作出將非華語學生隔離的安排。督導委員會應處理少數族裔人士學習中文遇到困難，以及本港少數族裔人士遭受種族歧視、騷擾及中傷的問題。	
011651 - 011926	Syyeda Muneeba AGHA 小姐	<p>陳述意見：</p> <p>(a) 督導委員會應有少數族裔代表；</p> <p>(b) 應向少數族裔學生提供資助，讓他們修讀私人中文導修班，以助他們追上學校主流課堂的中文水平；及</p> <p>(c) 非華語學生不應在學校被隔離。</p>	
011927 - 012624	Women Support Group	<p>陳述意見：</p> <p>(a) 基於語言隔閡，新來港的少數族裔人士在獲取及了解有關申請公共租住房屋的資料方面，遇到不少困難；及</p> <p>(b) 政府部門(例如房屋署)應聘用通曉少數族裔語言的人員，向少數族裔人士提供協助，以便他們獲得公共服務。</p>	
012625 - 012936	香港融樂會	<p>陳述意見</p> <p>[立法會 CB(2)1769/17-18(02)號文件]</p> <p>[立法會 CB(2)1778/17-18(02)號文件]</p>	
012937 - 013309	Society for Cultural Integration	<p>陳述意見：</p> <p>(a) 鑑於多個機構已進行不少有關少數族裔人士的事宜的研究，督導委員會</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討論	需要採取的行動
		<p>應參考相關的研究結果，並立即採取行動，處理少數族裔人士在本港遇到的問題；</p> <p>(b) 《種族歧視條例》應予修訂，把所有政府職能及職權納入其適用範圍；</p> <p>(c) 政府應杜絕公營學校對非華語學生作出的隔離安排，並為他們提供更佳的中文教育；及</p> <p>(d) 應訂定表現指標及可計量的目標，以評估和審視支援少數族裔人士的措施的成效，使督導委員會的工作更具問責性及透明度。</p>	
013310 – 013727	主席 政府當局	<p>政府當局就團體代表/個別人士所提意見作出的初步回應如下：</p> <p>(a) 有關督導委員會應定期與少數族裔群體及相關持份者會面的建議，將會轉達督導委員會以供考慮；及</p> <p>(b) 督導委員會在考慮收集所得的意見及建議後，會運用當局為加強少數族裔人士的支援服務而預留的5億元，以制訂措施。該等措施在未來數月一俟準備就緒，當局便會公布周知。</p>	
013728 - 014721	主席 毛孟靜議員 政府當局 潘兆平議員	<p>毛孟靜議員認為，督導委員會和立法會內應有少數族裔代表。她和潘兆平議員認為，當局應委任一名多元文化事務專員，以協調支援少數族裔人士的跨部門措施。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督導委員會會考慮收集到的各項意見，包括上述建議。此外，督導委員會大約會在2018年第三季，制訂支援少數族裔人士的措施。</p>	
014722 - 015921	主席 邵家臻議員 張超雄議員 政府當局	<p>邵家臻議員認為，督導委員會應就少數族裔人士遇到的各項問題，構思"突破性"的解決方案，並委任一名多元文化事務專員，監督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支援措施。他和張超雄議員對督導委員會的組</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討論	需要採取的行動
		<p>成，以及欠缺有關督導委員會的資料（例如職權範圍和作出匯報的時間表）表示關注。他們建議，督導委員會應成立工作小組，加強在不同政策範疇下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支援措施的工作。</p> <p>政府當局回應邵議員的提問時表示，扶貧委員會轄下的特別需要社群專責小組已委託進行“少數族裔對公共服務的認知和滿意程度研究”，研究報告所載的結果及建議，為進行有關加強支援少數族裔人士的討論奠定基礎，特別是在少數族裔人士參與公共服務和加深他們對該等服務的認識方面。</p> <p>政府當局進一步表示，督導委員會將會成為政府內的協調平台，負責推動有關檢視和制訂政策及措施的跨部門工作，並監察該等工作的執行情況。督導委員會會繼續邀請少數族裔代表及持份者，持續參與有關的工作。</p> <p><i>(延長會議)</i></p>	
015922 - 020448	主席 何君堯議員 政府當局	何君堯議員就處理少數族裔人士的就業問題的方法提出建議。	
020449 - 020938	主席 鄭泳舜議員 政府當局	鄭泳舜議員認為應訂定指標，以監察督導委員會將提出的支援措施的成效。當局應特別着力改善非華語學生的中文語文能力，以助他們融入社會。由於不少少數族裔人士為建造業工人，當局應向他們推廣勞工權益和職業安全的資訊。	
020939 - 021335	主席 黃碧雲議員 政府當局	黃碧雲議員認為，督導委員會應有少數族裔代表。政府當局回應黃議員的提問時表示，當局所預留的 5 億元是用來加強在不同政策範疇支援少數族裔人士的措施。根據收集所得的意見及建議，當局會制訂建議，以供督導委員會考慮。該等建議或包括完善支援少數族裔人士的現有措施，以及推出支援少數族裔人士的新措施。當局並無就運用該筆 5 億元的撥款訂定具體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討論	需要採取的行動
		時間表，並會在有需要的情況下尋求額外資源。	
021336 - 022023	主席 毛孟靜議員 何君堯議員 Abdull Ghafar KHAN 先生 張超雄議員	就分別由毛孟靜議員、何君堯議員及張超雄議員動議的 3 項議案進行表決。 (進一步延長會議)	
議程第 II 項——其他事項			
022024 - 022215	主席 秘書	結語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18 年 8 月 13 日